

2022 年朔城区财政局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省、市局工作要求，为进一步贯彻《预算法》，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我局 2022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如下：

1、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分管具体工作，各相关股室参与的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积极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监督评价股与评审中心经过筛选将重点绩效评价管理项目通过第三方机构及时跟踪进行评价，保证了预算绩效评价的及时与准确。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央、省、市有关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精神和中共朔州市朔城区委 朔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通知》（朔区发[2020]15 号）的要求，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结合工作实际，近日制定并印发了《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事前评价工作奠定了制度基础。

3、朔城区财政局每年都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方法举办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班，接受新知识、树立新理念，强化全区各单位讲绩效、重绩效，做到领导重视、全员参与，不断提升业务经办人员、财会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

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执行较好。

4、朔城区财政局通过预算单位自评、第三方机构参与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模式，对 2022 年疫情防控经费、一事一议奖补资金、乡村振兴资金、乡村环境治理、人居环境整治暨美丽乡村建设、清洁取暖项目资金、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等开展预算绩效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49311.88 万元。其中：疫情防控经费 23257.39 万元、一事一议项目奖补资金 1163.75 万元、乡村振兴资金 3310.07 元、乡村环境治理 354 万元、人居环境整治暨美丽乡村建设 1600 万元、清洁取暖资金 14951.27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 4675.4 万元。同时要求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整改落实，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5、积极推动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往年已在城区政府网站公开）。

截止 2022 年 12 月，朔州市朔城区财政局已完成 155 个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涉及金额 285618.5194 万元。